

备受伟人毛泽东赞赏而称其为
善于创造奇迹的中庸大帝

光武大帝 刘秀



◆ 宋福聚 著

◆ 北方文艺出版社

一个崛起于败落●忍术精深●韧性绝佳●善于把握时机●洞察人心●城府深不可测的开国大帝●同时又是一位倜傥潇洒●多情重义●深谙中庸之术●感情事业兼顾的性情帝王●



光武大帝刘秀

宋福聚 著

北方文艺出版社

■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光武大帝刘秀 / 宋福聚著. — 哈尔滨: 北方文艺出版社,
2006.12

ISBN 7-5317-2065-5

I. 光... II. 宋... III. 传记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6) 第147767号

■ 书 名: 光武大帝刘秀

作 者: 宋福聚

责任编辑: 陈颖杰 张远超

策 划: 刘 侠

执 编: 张 州

装帧设计: 一 直

■ 出版发行: 北方文艺出版社

地 址: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方里小区105号楼

邮政编码: 150020

网 址: <http://www.bfwy.com>

电子信箱: bfwy@bfwy.com

■ 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印 刷: 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■ 开本: 787 × 1092 1/16

印张: 38

字数: 540千字

版次: 2006年12月第1版

印次: 2006年12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39.00元

书号: ISBN 7-5317-2065-5



一个忍术精深、 韧性绝佳的开国帝王

前言

在中国军事史上，不乏以寡胜众的战例。远在东汉建国之初，有一位乱世英雄曾以三千人马大败四十三万敌军，而备受同为军事天才的毛泽东的赞赏。他就是开创一个全新时代的旷世英雄、东汉开国帝王——光武大帝刘秀。

刘秀虽然出身皇族，但家道早已败落，加之九岁丧父，家庭屡遭变故，生活已经与平常百姓没什么差别。然而作为皇室子孙，他又有着普通百姓所感受不到的痛苦。王莽篡权，大汉江山摇摇欲坠。刘汉皇家子孙，无论近亲远枝，都备受猜忌压制，危险时刻潜伏在他们身边。

在这样的环境下，刘秀自小便显露出深不可测的城府。他埋头稼穡，安于平淡，一度避吏新野，卖谷于宛，似乎真的要甘心于默默无闻。就连他的胞兄刘縯也连连慨叹，没想到自己的弟弟竟如此胸无大志！然而正是外表的胸无大志，使刘秀从王莽爪牙的视线中淡出，风平浪静地化解了许多祸患。一个血气方刚的年轻人，竟能如此深沉老练，历代帝王中，并不多见，堪称翘楚。

王莽当政后，接连推出一系列改制措施，旨在实现自己儒术治国的宏愿。但王莽改制，大多照搬书本，并不符合社会实际。结果愈改愈乱，朝野上下，人情汹汹；大江南北，弱者饿殍填于沟壑，强者呼啸聚集山林。动荡之势，风起云涌。地皇三年，刘秀终于看准时机，乘势起事，和哥哥刘縯等宗族子弟，组建舂陵汉军，公开走上了反莽建汉的道路。

开创新天地的道路遥远而坎坷。起事之初，为了增强实力，他们联合绿林、新市、下江等各路义军，逐渐成为反莽义军的中坚力量。特别是昆阳之战，奠定了刘秀勇武之首的地位。当王莽新军号称百万，黑云压城，直逼汉军驻守的小城昆阳时，面对城小兵寡、敌我力量悬殊的极危险境，刘秀沉着冷静，以惊人的智勇，率领十二骑兵突出重围，从定陵和鄧城调集救兵，以三千人马大败四十三万敌军。毛泽东在许多文章中提到这次战役，每每称赞说：“这的确是个奇迹，一个实实在在的奇迹！”

昆阳之战后，在战友顷刻变成杀兄仇敌之际，刘秀的大智大勇再一次充分展现。面对胞兄被杀，他非但没有丝毫怨言，反而放弃兵权，主动进朝请罪。初步获得对手信任后，他又深居简出，装聋作哑，一副没有出息的模样。更有甚者，在兄长大丧期间，他热热闹闹地迎娶了心仪已久的新野美人阴丽





华。拥娇倚翠，耽于酒色，让亲者痛仇者快，就是自诩最有心机的对手也被麻木蒙蔽。靠着深藏不露的忍耐力，刘秀最终金蝉脱壳，争取到出巡河北的机会。他离开洛阳出巡河北，不仅逃脱虎口，摆脱了对手的羁绊，更可以利用更始政权的威望，打着更始政权的旗号，开始独立创业。

刘秀不仅有极深的忍术，更有着常人难以企及的韧性。在群雄割据、竞相混战的河北地区，刘秀历尽艰险，屡次被王郎追杀，几乎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。他痛苦过，彷徨过，但从不曾有过放弃。经过上下周旋，宽厚待人，柔韧并用，他终于取得河北豪强的支持，实力不断扩大，最后成为河北广袤地上的实际统治者。

当一切艰险苦难都成为往事，刘秀如愿以偿登上东汉开国皇帝的宝座后，他秉承自己的特色，坚持以“柔道”治国，使原本气息奄奄的大汉帝国不仅得以延续，而且再现盛世，史称“光武中兴”。

除能忍耐有韧性之外，刘秀还深谙应变之道。他虽是性情中人，尽管与阴丽华一见倾心，情深挚切，但当局势需要时，又能以大业为重，甘愿背上负心的情债，迎娶对手的女子，用联姻的方式，轻松地化敌为友。而在两个妻子之间，刘秀则巧妙应付，左右安抚，出人意料地维持了家庭的和谐美满。这与历朝历代后宫争风吃醋几成惯例，形成鲜明对比。能把感情和事业处理得如此协调，刘秀深为后人所称道。

这就是刘秀，一个崛起于阡陌，忍术精深、韧性绝佳，城府深不可测的开国帝王。

这就是刘秀，一个英俊潇洒，饱读诗书，多情重义，感情事业兼顾的性情帝王。

为了让读者能够系统、全面地认识和了解中国历史上这位翘楚人物的传奇一生，本书充分尊重现代人的阅读习惯与思维方式，以现代人最容易接受的方式详尽描述了刘秀颇具传奇的一生，同时还从各个侧面展现了他鲜为人知的内心世界。相信能够为读者带来阅读快感的同时，使读者得到身临其境的美妙享受和丰富的人生启迪。

目录

第一章

性喜稼穡，偏逢内忧外患 1

一个喜欢侍弄庄稼的少年，却命中注定要被推到血与火的风头浪尖。面对汹汹而来的天下大势，父兄谆谆教诲：天下灾荒，以一人侍弄稼穡怎可挽狂澜于既倒？当年项羽说过，不学万人敌，要学万人敌，就是讲究胸有大志，能掌握经天纬地的大本领，到时候提纲挈领，才能实现男儿抱负……

第二章

两情相悦，正遇国仇家难 15

一对青梅竹马的情人不期而遇，可是来不及品尝喜悦，却要强忍着吞咽下苦水。刘缤公牛一样冲动着想要前去拼命，但他旋即又压抑住，只是痛苦地蹲到地上，眼泪和着屈辱洒落下来。父亲和夏雪是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人，而现在这两个重要的人都受到了伤害，这该是怎样的一种伤痛？他不能想，不敢想……

第三章

冷落竹篱上下苦求索 31

家庭的骤然变故，让刘秀立刻长大了许多。他从庄稼地里直起腰来，忽然产生出将来做帝王的想法，他要像摆弄庄稼一样，把天下治理得茁壮旺盛。不料紧接着有个声音说：“长大了我也要当皇帝！”一切如此的随意，却是后来演绎出的悲剧的端倪……

第四章

梦似花飞少年谕忧国 45

韬光养晦似乎是刘秀与生俱来的本能，兄长看在眼里，急在心上，本来想劝他树立起远大志向，不料却无端地被弟弟一大套一大套的道理所搪塞，白费口舌倒没关系，最重要的是根本起不到丝毫作用，刘缤简直要摇头苦笑了。不过当他把心事无意中说给新婚妻子时，事情好像突然有了转机……

第五章

笑靥温柔初开情窦 59

情窦初开的机会如此偶然，刘秀趁乱大胆地打量着阴丽华，越发感觉她身段窈窕，花容月貌，秋波一转，让人魂销。胸中如藏个小鹿一样通通直跳，这种感觉以前从来没有过，来得如此突然，刘秀简直不能自持了。他忽然暗暗下决心，阴丽华不是要找个当将军封王侯的夫婿吗，我此去长安，说什么也要混出个名堂来，等功成名就回来时……



国乱出妖孽。刘秀眼中的长安如此光怪陆离，连自己的名字也要被当朝国师抢夺过去据为己有。不但刘秀，就连小书童也说：“公子，现在这人怎么都这样，一个个神经兮兮的。”

大汉江山正孕育着突变……王莽尽管在玉玺光芒下顿觉一阵眩晕，浑身血管膨胀，血液沸腾。他还是强抑住兴奋，面色平静，心平气和地告诉王政君：“姑母误会了，儿臣并非为玉玺而来，太皇太后尽可放心，将之置于身边。不过话又说回来，太皇太后能守住玉玺，却不能阻止天命。”

执金吾的威风凛凛给刘秀留下深刻印象，他隐约感觉自己此刻如此卑微而渺小。同样是堂堂男儿，凭什么人家就虎视眈眈俯瞰众人，而自己却只能仰视人家尊贵容颜？王侯将相，宁有种乎？刘秀忽然想起这么一句，心头猛然一动，忘情地脱口大声说道：“仕宦当做执金吾，娶妻当得阴丽华！”

乱世处处都有强暴，一不小心就会惹火烧身……家丁们见来人还真有两下子，不敢轻敌，有人咣咣地把铜锣敲响，声音一波远过一波，犹如烽火台上点燃了烽火一般，附近巡逻的家兵闻声而动，立刻从四面八方聚拢过来。刘秀暗叫一声糟糕，这下万难逃脱了！

“刘三公子！”慌乱中，阴丽华还是看清楚了，惊叫一声，怀疑自己是否又看花了眼。定睛仔细再看，那脸庞，那气宇，不是他又能是谁？！顷刻间，阴丽华满是泪水的眼眶中充满了喜悦，能见这冤家一面，就是死了，也少几分遗憾……不料万难之中，刘秀凭借伶牙俐齿，事情还真有了转折。

坎坷的道路总是不见尽头，躲避不及的仇人偏偏狭路相逢……当日刘秀让他丢尽脸面，如今又让他在下属面前威严扫地，他愤怒得只想立刻把刘秀撕成碎片，不顾一切地怒吼道：

“大胆刁民，胆敢顶撞本官，还抗拒官府不交马匹，来人，绑了他！”

第十二章

沉稳豪杰略试牛刀 149

刘玄虽然软弱，此刻却被激烈的气氛激励起来，抹干眼泪，双手紧握住刘秀的手，咬牙切齿一字一顿地说：“我刘玄就再不是人，也知道父母之仇不共戴天的道理。不报杀父之仇，我誓不为人！”……刘秀不动声色，竟然做出一件惊动全郡的大事。

第十三章

遇险情凶险至极 164

惊险遭遇总是层出不穷……冯正劲就在旁边，等他大吃一惊反应过来，刘秀两人已跑出十几步远了。他冷笑一声：“这两个刁民身手这么快，真是王母娘娘坐月子——天下少见。可惜你们却遇见了咱，活该倒霉去吧！”说着话他搭弓上箭，眯起眼睛瞄准，刘秀他们顿时命悬一线。

第十四章

逢突变唐突用计 177

形势出现突变，面对危机四伏，该何去何从？刘缤本来黑红的脸色更黑了，僵硬着神情沉吟片刻，点点头答道：“也好。我感觉形势似乎不妙，三弟此行千万小心，我们还要等你这个大将军大军师回来共同指挥咱们作战呢！”

第十五章

移孝作忠将军骑牛 188

刘缤、刘秀兄弟等候片刻，不见娘接着往下说，感觉有些奇怪，凑上前一看，樊嫔都已经轻轻合了双眼，安详地离开了这纷乱无常的人世。“娘！”一声长号，窗外瑟瑟风起，万木败落，树叶飘零。而此刻前路未卜，一切扑朔迷离，充满变数……

第十六章

顾全大局群雄落难 203

整个家族面临灭顶之灾……后边的话刘秀没听清楚，就见刘元弯腰捡起一根木棍，照马屁股上咬牙使劲儿打去，青骊马负痛向前猛地一蹿。刘秀回头正要喊叫，却见姐姐和小外甥女迎着追上来的骑兵缓缓走去。他眼泪哗地流出来，撕心裂肺地大喊：“姐姐！”然而随着青骊马的飞驰，两个身影消失在漫天尘埃中……



境况似乎直坠谷底，刘缤忽然感觉身心万分沉重。他独自踱着凌乱步子，不知不觉来到窗下，见夕阳映红半个天空，瑰丽的云彩千奇百怪，好像有很多手正挥舞着向自己召唤，千头万绪立刻被唤起，回想起那触目惊心的一幕幕，这才明白，最亲最近的人再也见不到了，眼眶霎时红作一片，呆呆地站立了许久……

联兵初见成效，而内讧却酝酿着更大的杀机。刘氏兄弟身边的战友悄悄商量：眼下咱们还没打下江山不是？所以还不能来硬的，得用个法子，叫他刘缤和刘秀软刀子挨割，死了也不觉得疼！

大业尚且遥遥无期，而对手急不可耐地推立起一个傀儡皇帝……气氛陡然紧张起来，双方将领都本能地握住剑柄，剑拔弩张，几乎一触即发。刘秀见此情景，情知这样下去将会造成无法预料的后果，不用新军来攻，他们自相残杀一场，两败俱伤，大家全完蛋，辛苦几年所做的事情就要付之东流。

刘家兄弟一步一步地被束缚住，对方正打着如意算盘……这样一来，刘缤就掌握在我们手中了，咱们也不会再受心腹之患折磨啦。他现在就是那拉车的牛，拉好了迟几天杀，拉不好早几天杀，反正活要干，肉要吃，真是两得其便。哎呀，真是妙不可言！

时势造就奇迹……刘秀他们已经在新军的人山人海冲出了一多半的路程，此时天色已经薄暮，昏黄的阳光在晚霞中折射出瑰丽的光芒。在新军眼里，迎面冲过来的铁骑，通身金黄，仿佛神兵从天而降，令人眩晕不敢仰视……

就在宛城歌舞升平里，昆阳城下刘秀一支孤军开始了最为艰险的一战。三千敢死队在刘秀带领下，悄无声息地绕过昆阳城，人马杂沓，穿过昆阳，出其不意地直扑新军中军大营。三

千人马力敌十万大军，弱者先退让一步，后发制人，险中求胜，给后世留下一段以少胜多的战争佳话。

第二十三章

小人行凶，胜败转瞬一念 310

毁灭性的打击扑面而来……刘秀满脸泪水一拳砸在地上：“大哥，我早就给你说过，人强祸必随，你怎么就不听啊，大哥！我……”他随即联想到自己，能躲过这场不同于以往任何一次的劫难吗？

第二十四章

大智若愚，荣辱咫尺之间 320

刘秀终于把藏巧纳拙发挥到了极致，他慨然地对别人也对自己说：“不，其渊深者其鱼美。为人就应该深不可测，这样才能成就大事业。再大的委屈，我也能忍受！”内心纵然有万般悲戚忐忑，他的神情却更加坚毅，“走，进城！”

第二十五章

别有一番悲欢滋味在心头 327

刘秀的苦心没有白费，他让亲者痛心，使仇者放心。他们都蔑视地对他做了个绝好的评价：“泥人改不了土性。”……而新婚之夜，刘秀终于找到了知音，他一把将她的嘴捂住，却把她的身子搂得更紧：“丽华，你没看错人，我也没看错……”

第二十六章

另谋两全坎坷出路费踌躇 341

勉强保住了性命，但这并非全部目的。出路在何方？刘秀苦苦思索……有许多鬓发斑白的老者看着这场面眼眶发热，忍不住掉下泪来，边抹泪边对旁边的人说，唉，多少年啦，终于又见到我大汉威仪……洛阳之行，刘秀终于看到了自己的力量，百姓们心归自己，这就是自己目前最大的胜利。

第二十七章

出巡河北犹如潜龙飞天 355

终于争取到出巡河北的机会，结束夹缝中求生存的艰难探索。鱼归大海的轻松感觉还没消退，面对苦难中的百姓，刘秀深深感慨，百姓可爱呀！朝廷略微有点恩泽，他们就感恩戴德，可惜这种恩泽太少啦！而自己能给他们带来多少恩泽？前途命运是否就此平坦？

第二十八章

延揽豪杰好似雪中送炭 371

在河北的日子并非一帆风顺，危机时时潜伏……刘秀一行



人心弦紧绷到十分，紧张得呼吸都有些困难，见对方客客气气，又是叩头又是作揖，不知道这是在使什么招术，莫非他这是先设法稳住我们，然后再杀我们一个措手不及？

第二十九章

一语生隙形势急转直下 385

得罪一个小人，引来一连串离奇的麻烦。面对困境，坚韧的刘秀也开始迷茫彷徨，难道这辈子就这样流离失所下去吗？为大哥报仇，给丽华一个温暖归宿，这两大愿望，还有实现的机会吗？一想到悲惨而死的大哥和自己忍受的屈辱，他终于忍不住，不禁潸然泪下……人毕竟不是钢铁，能无休止地坚持下去吗？

第三十章

万难齐至生死千钧一发 402

颠沛流离中，险象环生……后有追兵，前有大河，拼杀肯定打不过人家，跑又无处可跑，这，这可怎么办？！刘秀感觉有股冷气从脚底腾地升起，身子一软，差点儿从马背上掉下来。不过最初的惊慌也就是瞬间闪过，他知道，此刻绝不是软弱的时候，自己只要略微表现出一点气馁，身后的这么多人立刻就不得溃散。

第三十一章

结缘背负情债 417

为了应付险境，忍受屈辱的同时，又背上负心的情债……一想到这些，刘秀便食不下咽，夜不能寐，当年牵手阴丽华许下的誓言还回荡在耳边，记忆犹新，如今要他违背誓言，欺骗自己深爱的人，他实在感到愧疚。可是……

第三十二章

私情难违军规 424

“糊涂呀，斯干，我，我……有愧于你呀！”刘秀连连捶胸，深深自责。抹一把涌出眼眶的泪水，暴跳着手指祭遵怒吼……正是这泪水和怒吼，换来一支驰骋沙场所向无敌的汉军。一切努力没有白费，命运似乎开始垂青自己。

第三十三章

栏杆拍遍决裂长安 433

战败王郎，统一河北，长安君臣开始故伎重演：“现在当务之急，陛下应该赶紧派使者把刘秀召回长安，剥夺他的兵权，封他个有名无实的爵位，压制住他。倘若他不服，立刻杀掉，免除后患！”面对形势突变，刘秀毅然选择决裂，可是那

帮小人会容忍自己肆意扩张而无动于衷吗？

第三十四章

残山剩水逐鹿四方 452

成功地拉拢利用谢恭，决裂情况下，长安兵马依然为我所用……刘秀肚里微微一笑，施恩最忌讳先益后损，取下最忌讳先松后严。自己就是要先严后松，如此才能让他们对自己又忠心又畏惧。这样一个小策略，连聪明的岑彭竟然也没有看出。刘秀用人之道的另一面不露声色地展现出来。

第三十五章

反反复复英雄多磨难 468

看似开始平坦的道路上，艰险仍不时相伴……大事不好，中了埋伏！耿弇刚闪过这个念头，就见尤来、五幡等大批兵马从半人多高的灌木丛中呼啸杀来。汉军兵马猝不及防，又加上饥困赶路，无力迎战，登时大乱……不但败得很惨，刘秀还受了重伤，一片颓废中，他们还能恢复过来元气吗？

第三十六章

曲曲折折汉室得初建 484

长安处在一片混乱中，刘秀却再三拒绝登上帝位，他在顾忌什么？当一个神秘人物出现时，一切冰融雪消……奏表写得文绉绉，似乎不是武人所为。不过刘秀并没心思追问这些，目光闪闪地看看两人，重重一拳砸在桌子上：“既然天意人事都推托不过，我只好应命了！”一个时代就此开始。

第三十七章

纳仇敌再显宽宏胸怀 501

更始皇帝刘玄灭亡，朱鲈被困，两人都是杀害大哥的罪魁祸首。刘秀对他们的态度换来一片评价……想不到刘秀真的如此胸怀宽广，能容世人所不能容……看这情形，江山很快就会统一，将来大家谋个一官半职，封妻荫子，也平安地生活半生。宁为太平犬，不做乱世人，一个盛世就要到了！

第三十八章

破赤眉又开河山新颜 515

赤眉军莽打莽撞，一场血战迫在眉睫，不过汉军巧妙的安排让赤眉军大吃一惊，吃惊过后才明白上了人家的大当。但此时双方已经混战在一起，谁是自己人，谁是汉军，谁也说不清楚了，许多人惊慌失措地呆立在那里，莫名其妙地让人家给砍翻在地。刘秀冷冷一笑，江山似乎尽在掌握中。



第三十九章

吉凶逆料祸起边庭 525

得陇望蜀，刘秀志在统一整个大汉江山。不过统一过程的余音并不袅袅，充满了惊险和悲壮。一个个爱将死于刺客手中……他终于按捺不住，要出动大军御驾亲征，可是他没想到，万里征程中，充满着血雨腥风……

第四十章

紫苑惊梦乱生内宫 540

平定边庭会和后宫内乱纠缠在一起，刘秀始料不及……刘辑稍微愣了一下，随即孤注一掷，捡起短剑飞身跃起，刺向刘秀……刘秀隐隐约约地感觉到，这件刺杀事件背后还有许多事情没有解决，比如说，那刺客是怎样打起洛阳使臣名义的？他那些装束和只有太子才有的凭证从哪里得来？莫非太子……

第四十一章

难闯儿女情长关 556

皇叔总和儿女情长联系在一起……眼花缭乱的争斗胜负终于分明，一切结局似乎早已注定，阴丽华无可置疑地坐上了皇后的宝座。十八年的愿望和期待，终于变成了现实。不过阴丽华并不满足，她还有下一步计划，她要取得最全面的胜利。

第四十二章

终圆柔术治国愿 567

这么多年，经历这么多风雨，谁都深知，皇室内部的争权夺位非常可怕，动辄要以千百人性命为代价。而太子的主动让位，使一切似乎柔和地化解。刘秀志得意满中，明确表示，朕要以“柔道”治理天下。他逐步把设想变为现实，探索出另一种驭人模式。

第四十三章

大风遗响犹绕梁 589

当大汉江山再度辉煌，仿佛大风歌又一次唱响……刘秀张了张嘴却发不出声音，但他心里是高兴的。往昔一幕幕闪电般从眼前闪过，自己所追求的不就是这声呼喊吗？既然该得到的都得到了，就这样飘然而去，还不是应该高兴的事情吗？他努力地笑笑，感觉自己正慢慢和金殿上方飞腾在云雾中的雕龙融为一体……当一切都成为往昔，生命变得如此瑰丽。

第一章 性喜稼穡，偏逢内忧外患

一个喜欢侍弄庄稼的少年，却命中注定要被推到血与火的风头浪尖。面对汹汹而来的天下大势，父兄谆谆教诲：天下灾荒，以一人侍弄稼穡怎可挽狂澜于既倒？当年项羽说过，不学一人敌，要学万人敌，就是讲究胸有大志，能掌握经天纬地的大本领，到时候提纲挈领，才能实现男儿抱负……

嫣红姹紫，落英缤纷，一派阳光明媚，这一天在暮春季节里应该算是比较晴朗了，大街小巷沉浸在暖风和畅的昏昏欲睡中。汝南郡郡所南顿县街头，行人寥寥，白中透着黄晕的阳光下，杨柳迎风拂摆，枝叶婆娑，静寂而空旷。

走过一个十字街口，路东头有株苍翠的柳树，亭亭如盖的柳枝下，掩映着一侧的红墙碧瓦。这便是南顿县县令刘钦的署衙。衙门不大，小巧精致的飞檐斗拱上，琉璃瓦熠熠闪光。从门口直进去，就是平日审讯案子的公堂。公堂旁侧有个角门，一条曲折幽径通向里院。里院方方正正，面积不大，却自有一番天地。处处树木掩冉，相映成趣，正中有幢两层小楼，坐北朝南，一缕缕红光遍酒屋脊，屋脊两端的飞鱼似乎跃跃欲飞，整个小院简单而明快。

刘钦今天公务不忙，大早晨起来，沿院落溜达了半个时辰，在院子正中的石头方桌前坐下，招呼妻儿一块儿吃饭。刘钦在南顿县当县令已经有些年头，日子过得本也富裕，但他崇尚墨家学说，向来主张节俭，每天的饭食和平常家庭并没什么两样，不论长幼尊卑，都围在一张桌子旁狼吞虎咽，丝毫看不出大老爷派头。

听到老爷招呼，刘妈慌忙从旁侧厢房里出来，到隔壁厨房中端出热腾腾的饭菜，一样一样地摆在石桌上。刘妈是刘钦的远方亲戚，因家乡连年天灾，丈夫、儿子外出逃荒，一去再无消息，自己无依无靠，便投奔刘钦来了，没事时照顾孩子们的冷暖起居，吃饭时帮忙摆放碗筷，打打下手，平日

里慢声细语地讲讲乡下趣事，倒也颇受孩子们喜欢。

夫人樊嫔都是南阳郡豪强望族樊重的女儿，自幼受到良好的教育，性情温和，知情达理，是刘钦的贤内助。他们眼下共有六个儿女，年龄不大不小，正是读书求学的年龄。不过刘钦并没请私塾先生，六个儿女和侄子刘嘉的礼仪诗书，都出自樊嫔都之手。或许是受了她的影响，孩子们也都遇事谦恭明理，个个文质彬彬，全无纨绔气息。此时正是吃饭时间，公子、小姐都穿戴整齐，按长幼依次坐好。

刘钦很少有时间照顾孩子，难得一家其乐融融。他满脸慈祥地微笑着，招呼孩子们吃这个喝那个，边吃饭边漫不经心地询问他们近来在忙什么。

小儿子刘秀最为调皮，喷香的饭菜也吸引不住他的注意力，他扭动着身子，东看看西瞧瞧，还不时伸手抚弄一下身边的小草。老大刘缙看在眼里，心中十分不痛快。刘缙（字伯升）身为长兄，虽然疼爱几个弟妹，但遇到他们有不对的地方，他教训起来，往往也很不留情。因此几个弟弟妹妹都敬怕他如同敬怕爹爹。唯独这个最小的弟弟刘秀，软硬不吃，碰到他做错事，你刚拉下脸来要训斥他几句，他却看着你吃吃地笑，满脸稚气无辜，弄得你发不成火，好像一拳打在草堆上，无声无息，自己反倒觉得没趣，最让刘缙头疼。今天正好趁父亲在，心情也不错，赶紧参他刘秀一“本”，也好解解自己的怨气。

“爹爹，近来几个兄弟都勤于修文习武，自己感觉长进不小，大家都打算将来或高坐庙堂，或驰骋沙场，轰轰烈烈地干一番事业。可刘秀总是偷懒，跑得不知去向，并且他还老爱侍弄稼穡坪里的几根破禾苗，一干就是大半天，好时光都给荒废了。照这样下去，玩物丧志，连家业也继承不了，更别说什么光宗耀祖！”刘缙到底年轻，说着说着声音越来越高，颇有几分义愤填膺。

刘钦频频点头，听他发完了牢骚，缓缓放下碗筷叫着刘秀的字轻声问：“文叔，你是不是不听你大哥的话了，你自己说，你每天都干了些什么？”

刘秀本来正在一边往嘴里扒拉饭，一边去盘子里夹菜，听父亲问到自己，抓筷子的手赶紧收了回来，小脸望着父亲，眨眨眼睛却不开口。

刘夫人见老爷要训刘秀，生怕闹得大家都不痛快，赶紧打圆场：“老爷，孩子还小，现在还不明白那些大道理，过些时日，他自会通晓的。”

刘钦看着刘秀，又看了看刘缙，知道刘缙性情刚毅，已经明白刘家此刻所处的尴尬境地，故此雄心勃勃，时刻准备建功立业，对弟弟刘秀可能过于



刘秀

期待，便对刘秀说：“秀儿，以后千万要听你大哥的话，勤于修文习武，学成一身正经本事。常言说得好，贫不足羞，可羞的是贫而无志；贱不足恶，可恶的是贱而无能；老不足叹，可叹的是老而无成；死不足悲，可悲的是死而无补于世。人生一场，应当树立雄心壮志，争取做大事。至于稼穡之事，还是少去耽误时间为好。”

刘秀知道父亲并没有责怪自己的意思，心放回肚里，点点头表示听到了，又理直气壮地吃了起来，还偷偷冲大哥做了个鬼脸。刘绩见又是一拳打进水里连浪花也没激起几点，也没办法，只好闷头吃白饭。刘钦的大女儿刘黄看在眼里，不禁抿着嘴笑了笑，让刘绩更是觉得无味。

刘钦把这一切看在眼里，暗叹自己又何尝不知道刘绩的心思，只是感觉刘绩太过直率鲁莽，倘若再帮他说话，必定助其声势，对刘秀以及几个儿子心性发展反倒不利，也就默不作声。

大家吃过饭，刘钦难得一日清闲，便趁着兴致，带孩子们去了院子后边的演武场。这里很是宽阔，旁边架子上兵器齐全，平日里供衙役和几个儿子强身健体活动筋骨，遇到紧急时刻，也可以集合队伍。

有父亲在跟前，刘绩格外兴奋，自告奋勇要把近日演练的拳脚兵刃展示一下，刘仲、刘嘉也不甘示弱，都想好好表现一番。

刘钦在兵器架旁的竹藤椅上坐定，兄弟三人各自拿起自己擅长的兵器开始表演。顿时演武场一片沸腾，刀戈相碰，叮叮当当，时不时火花迸溅。

刘绩喜欢使用长矛，照他的话说，一寸长一寸强，将来上战场时，长矛上下翻飞，不等对方近前就让他一命呜呼，那才叫过瘾呢！只见长矛在他手中犹如出水蛟龙，时上时下，灵活自如，偶尔可以听见长矛刺出时的呼呼声，很是雄壮。而另外两兄弟也不示弱，刀戈挥舞得如同天女散花，眼前满是刀光剑影。

然而趁哥哥们打得难舍难分之际，刘秀却趁父亲不注意，悄悄从一边溜走，径直去了演武场东边的“稼穡坪”。

“稼穡坪”是刘钦在公务之暇和几个衙役开垦出的一块荒地。几经收种，如今也渐渐变得肥沃。地里种着纤细的秧苗和瓜果蔬菜，平日里都是刘贵和刘福照看，刘钦闲时就过来转转。一到秋天，地里就五彩缤纷了，各种颜色凌乱地搭配着，随意而有致。每每看到满园的丰收景象，刘钦压抑的心一下

子苏醒过来，恍惚中悟出，最美的生活不过如此而已，充实而平淡。

刘秀跟父亲来过园里几次后，就迷上了稼穡。这不，他一脚浅一脚深地走到田里，身后留下一串串小小的泥印，渐行渐远。暮春时节的禾苗绿油油的鲜亮，幽幽地泛着光，好像上面涂了一层油脂。果树也都开了花，红红白白映入眼帘，一阵风吹来，花簇调皮地上下跳动，让人目不暇接，夹带着花的清香飘进鼻孔，让人忍不住连打两个喷嚏，格外舒畅。

自从迷上田地和田地里的庄稼，刘秀趁大哥不在跟前，偷偷看过许多关于种植的书，对于各种花草草也都略知一二。这会儿，他细心地查看着每棵果树，从根到枝到叶到花，一丝一毫都不放过。还好，没有被虫害的迹象。慢慢往前走，突然眼前一亮，这是一朵野百合，乳白色的，叶子像害羞似的蜷曲着，花朵又极优雅地半开着。刘秀一阵高兴，自己曾在外公家的花园里看到过这种花，感觉它很高雅，当时印象非常深刻，只是没想到会在田里碰到。

正出神地陶醉着胡思乱想，就听见刘黄在后面边喘气边喊：“三弟，快点回去，父亲找你呢！你怎么又跑到这儿了？”

刘秀没想到大姐会找到这里来，匆忙地想，父亲若是真动了气，以后再来园中怕就不容易了。再看一眼野百合，想到改日刘福锄草时，肯定会把它当野草弄掉，一狠心，把野百合连根拔起，藏到袖子里。

刘黄气喘吁吁地跑过来，拉起刘秀就往回走。一路上刘黄喋喋不休地责怪他不该乱跑，这下可好，大哥告的状不用说是实情了，想辩解都没借口。可是刘秀一句也没听进去，只是惦记着那株野百合，生怕一不小心给弄死了。

刘黄径直带刘秀到了演武场。刘缙兄弟三人已经练习完，个个汗流浹背，四散着坐在一边休息。刘钦一边喝着茶，一边听小女儿伯姬背诗。“关关雎鸠，在河之洲。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……”小伯姬把脑袋一歪，像模像样，清脆的声音和百灵鸟鸣叫一般，在静静的演武场上回荡。“君子好逑……君子好逑……”小伯姬的声音却越来越小。

“爹爹，我，我忘记后边是什么了……”伯姬终于涨红了小脸，低声向父亲解释。

“参差荇菜，左右流之。窈窕淑女……”一个声音从近旁传出，刘秀边走边很流利地把整首诗颂了出来，脸上带着自豪的表情。不过因为刚才在“稼穡坪”里侍弄果树，脸上一条一条的都是泥痕，这时的自豪倒让人感觉

